

孝义市文化和旅游局

孝义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孝义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现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市文旅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经费投入予以保障，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山西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等各种渠道进行信息公开，确保群众及时了解政府信息动态，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现就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 1.孝义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本单位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
- 2.文旅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决算按照财政局要求及时在门所站上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未收到过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多次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上级

指示精神，成立了局长为组长，局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基层单位、科（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工，确保工作有序开展。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2 年我局建立健全了相关工作机制，制定完善了政务信息审核上报制度，各类信息严格按照审核程序办理，未经审核把关的信息不得上报，上网发布。

(五)监督保障情况

完善政务公开体制机制，由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文旅工作的特殊性，真正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进一步保障了文旅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2.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本年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度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申请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清醒地认识到，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性不够强、及时性不够，对一些公开的内容存在遗漏现象；二是信息公开有的栏目公开事项较少，如：工作动态较多，其他公开重视程度不够；导致公开内容较少。三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欠丰富。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条例》和市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是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不断强化对信息员的理论培训和业务培训。二是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形成以制度管人、以制度谋事的长效机制，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



